附件4

关于推荐2025年辽宁省

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和复核评价的报告

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　　根据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《关于开展2025年辽宁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和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申报和复核工作，并按照通知要求进行初步审核，现推荐XXXXXX企业申报，XXXXXX企业复核评价2025年辽宁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。

XXXXXXXX

2025年XX月XX日